附件3

2023年广西职业院校技能大赛

裁判人员推荐条件

一、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和职业操守，严守竞赛纪律，服从组织安排，责任心强，勤政务实、清正廉洁、敢于担当。

二、具有技师（含）以上职业资格或具有中级（含）以上专业技术职务，熟悉赛项所涉及职业的专业知识和操作技能。具有高级“双师型”教师证书或高级技师（含）以上职业资格或具有高级（含）以上专业技术职务且担任过国家级相关职业技能竞赛裁判的中职学校人员，可担任高职组赛项裁判。

三、自觉遵守《大赛专家与裁判工作管理办法》等相关规章制度。

四、年龄原则上不超过60周岁，身体健康，无任何违法违纪记录，且获工作单位支持，能在规定时间内到岗，并按要求完成指定裁判工作。

五、裁判长要求具有全国、广西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或自治区级（含）以上行业职业技能竞赛执裁经验；从事与赛项相关的专业（职业）工作5年（含）以上；临场应变能力强、组织协调能力强、沟通能力强。

六、裁判员要求具有政府部门举办的市级（含）以上技能大赛或市级（含）以上行业职业技能竞赛执裁经验；从事与赛项相关的专业（职业）工作3年（含）以上；临场应变能力强。